证券代码:000752　证券简称:西藏发展　公告编号:2009-013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未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时间为2009年6月29日上午10:00点,会议地点为四川省成都市一环路南四段文翰宾馆会议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本公司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闫清江先生主持,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本次会议的相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4人,代表股份数量129,284,0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9.02%。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每项提案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表决。会议各项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2、　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3、　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4、　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5、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129,278,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6、审议通过《关于2008年度支付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2009年度续聘的预案》

同意129,278,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8、逐项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的议案

?　审议通过闫清江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　审议通过旺堆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　审议通过岳志强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　审议通过王健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　审议通过魏晓刚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　审议通过刘琪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　审议通过周克清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　审议通过陈云川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9、逐项审议通过监事会换届提名的议案

?　审议通过李春明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　审议通过徐帆女士出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129,284,0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四川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刘静、刘丽君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审议事项、表决方式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08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2、200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案

3、《公司章程》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52　证券简称:西藏发展　公告编号:2009-014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9年6月29日下午14:00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成都高升桥东路1号长城金融大厦六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八人参加了会议,董事王健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已委托董事刘琪代为参加会议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闫清江主持,会议讨论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选举闫清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选举岳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继续聘请于宏卫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岳志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魏晓刚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马继刚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管人员简历附后】。公司独立董事已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6月29日

董事长签字:

附:高层管理人员简历

于宏卫:男,汉族,生于1957年11月13日,大学文化,历任山东省计划委员会综合处副处长,西藏自治区计划经济委员会综合计划处副处长,四川省计划委员会综合计划处副处长,四川省证券监督管理办公室上市稽核处副处长、稽核处处长,中国证监会成都证管办稽查处负责人、期货处处长,中国证监会成都稽查局案件调查处处长、天富基金管理公司筹备小组副组长。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之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岳志强:男,汉族,生于1965年4月13日,大学文化,历任山东青岛机床厂经营副厂长、总工程师,青岛中欧啤酒饮料研究所所长,拉萨啤酒厂厂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任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

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之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魏晓刚:男,汉族,生于1975年12月4日,大学文化,曾任职于北京百花集团公司、四川光大金联实业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之日,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马继刚:男,汉族,生于1973年5月16日,大学文化,曾任成都市大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结算部经理,光大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之日,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0752　证券简称:西藏发展　公告编号:2009-015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9年6月2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成都高升桥东路1号长城金融大厦六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4人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罗布次仁主持,本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选举罗布次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年6月29日

监事会主席签字:

股票代码:600724　股票简称:宁波富达　公告编号:临2009-13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09年6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6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相关人员。现有董事7人,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其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所持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10%股权的议案

为完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相关承诺,促使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房公司")形成产业集聚,经宁房公司三届二次董事会决议,拟将其所持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宁波东钱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六届十一次董事会同意上述转让。

本次交易的股权由宁波国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评报字(2008)第092号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2008年4月30日,评估的方法采用了成本法,本次评估结果经宁波市国资委(甬国资委评核字[2008]42号)文核准,确定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9770万元(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该10%股权评估价值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出具专项独立意见:本次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作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6月29日

股票代码:600724　股票简称:宁波富达　公告编号:临2009-14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转让下属公司股权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达公司")六届董事会,于2009年6 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10%股权的议案》。同意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10%的股权,以人民币9770万的评估价格转让给宁波东钱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交易概述

为完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相关承诺,促使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形成产业集聚,经宁房公司三届二次董事会决议,拟将其所持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宁波东钱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的股权由宁波国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评估结果经宁波市国资委核准,确定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9770万元(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该10%股权评估价值一致),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出具了专项独立意见。

二、交易各方情况介绍

(一)受让方情况介绍:

宁波东钱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投公司"),成立于2002年2月2日,注册地: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茗湖山庄,办公地点宁波东钱湖华茂酒店。法定代表人:朱兴毅。注册资本1.05亿元,税务登记证号码:30227732129284,主营业务:实业投资及房地产开发。目前在建的有钱湖医院,钱湖国际艺术家村,宁波东外环连接线等项目。

东投公司与本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无任何关联。

(二)出让方情况介绍:

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房公司"),成立于1993年11月,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50万元,法定代表人:谢玉辉,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代建房屋开发经营。富达公司持有其74.87%的股权,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10%的股权,83个自然人持有其15.13%的股权。目前在开发的项目有宁波市区的青林湾二期。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湖公司")成立于2004年5月,注册资本2000万美元,其中: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5%,银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45%,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10%,凯悦国际酒店集团10%。

主营业务:国际会议中心及配套设施项目的开发、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等,注册地点:宁波市东钱湖旅游度假区大堰村,法定代表人:王遵闽。截止2009年3月31日,钱湖公司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0.23亿元,净资产1.66亿元、负债总额8.58亿元、应收款项总额1.43亿元。

本次交易的股权由宁波国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评报字(2008)第092号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2008年4月30日,评估的方法采用了成本法,本次评估结果经宁波市国资委(甬国资委评核字[2008]42号)文核准。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条款

1、交易金额及支付方式:交易双方同意本次交易作价为人民币9770万元,以现金方式支付,双方约定,以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十日内一次性全额支付。

2、转让股权的交割期限及方式:交易双方协议约定,在受让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及股权过户所需要的资料备妥后30日内办理完股权转让相关法律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将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形成子公司的产业集聚和规模效应,从而提升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能力。

特此公告。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35、900925　证券简称:上海机电、机电B股　公告编号:临2009-013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单位:元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前)	0.100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后)	0.090
B股每股现金红利	0.014654美元

● 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2009年7月3日
B股股权登记日	2009年7月8日
B股最后交易日	2009年7月3日

● 除权(息)日:2009年7月6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7月10日
B股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7月15日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2009年5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09年5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08年年度

2、发放范围:全体股东。

3、本次分配以1,022,739,30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扣税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共计派发股利102,273,930.80元。

4、分派对象

截止2009年7月3日(A股股权登记日),2009年7月8日(B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2009年7月3日
B股股权登记日	2009年7月8日
B股最后交易日	2009年7月3日

2、除权(息)日:2009年7月6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7月10日
B股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7月15日

四、分红、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流通股A股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持有A 股的个人股东,按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05 年6 月30 日发布的《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规定的1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发放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90元。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发放。

3、持有A 股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按国家税务总局2009 年1月23 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代扣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人民币0.090 元。公司按税后金额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发放。

4、属于《企业所得税法》项下居民企业含义的持有本公司A 股的机构投资者的所得税自行缴纳,公司不代扣所得税,每股实际发放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00元。如存在本公司已知非居民企业之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股东,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该类股东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在所得税发生地自行缴纳现金红利所得税。

5、持有B 股的股东,按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09年5 月22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人民币中间价(1:6.8239)计算,每股发放现金红利0.014654美元。

6、B股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派发,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到其指定的结算会员处领取现金红利,未指定结算会员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68546835、68546925

传真:(021)68547550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286号汇商大厦9楼

邮政编码:200135

六、备查文件

本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决议公告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日期:2009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09-026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09年6月29日上午9:00。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2、股权登记日:2009年6月23日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李洪信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股份368,668,2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73.38%。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李洪信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368,668,225票,表决通过。

1.2 选举白懋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368,668,225票,表决通过。

1.3 选举张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368,668,225票,表决通过。

1.4 选举刘泽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368,668,225票,表决通过。

1.5 选举曹春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368,668,225票,表决通过。

1.6 选举刘学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368,668,225票,表决通过。

1.7 选举王晨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368,668,225票,表决通过。

本次会议议案同意股数(票数)均超过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

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于2009年4月23日公告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王一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统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全套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开展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协商一致,拟于2009年7月1日起,对通过浦发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精选混合,基金代码:519011)、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收益增长混合,基金代码:519003)、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股票,基金代码:519005)、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基金代码:519007)、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基金代码:519013)、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基金代码:519015)、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收费模式(简称: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A,基金代码:519024)、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中国海外股票(QDII),基金代码:519601)和海富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领先成长股票,基金代码:519025)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浦发银行网上银行(含手机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合法个人及机构投资者。

二、适用期限

2009年7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三、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浦发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给予申购费率优惠:(1)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实行6折折扣率优惠;如按6折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计算申购手续费;如发生基金申购比例配售,则该笔申购委托适用最终确认金额所对应的基础申购费率及原申请金额所确定的实际折扣率。(2)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按照原费率执行。(3)原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按照原费率执行。原费率请详见本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上述开放式基金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定期定额申购费率。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spd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

欢迎广大投资者到浦发银行各网点咨询以及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优惠申购业务。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6月30日

股票代码:000576　股票简称:*ST甘化　公告编号:2009-22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召开时间:2009年6月29日上午9时

(二)召开地点:本公司综合办公大楼十五楼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四)召集人:本公司董事局

(五)主持人:董事局主席邹敦华先生

(六)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刊登在2009年6月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代理人)12 人,代表股份64,345,712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19.93%。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公司《2008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1、同意64,345,7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

2、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二) 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同意64,345,7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

2、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三)公司2008年度财务报告及利润分配预案

1、同意64,345,7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

2、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四)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同意64,345,7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

2、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五)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议案

1、同意64,345,7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

2、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中信协诚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学琛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香溢融通　证券代码:600830　编号:临时2009-019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6月23日发出召开六届临时董事会通知,2009年6月 26日下午在杭州召开六届临时董事会,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楼炯友董事长主持。会议经审议,一致同意公司子公司浙江香溢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担保)委托银行向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联合投资)实施发放最高额7100万元贷款,借款期限12个月,借款利息12%/年,抵押物为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拥有的浙江省家电市场房屋建筑面积16967.65平方米的第二顺位抵押。

一、委托贷款概述

2009年6月,香溢担保与现代联合投资、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吴山支行签署委托贷款合同,香溢担保将自有资金7100万元人民币委托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吴山支行贷款给现代联合投资,委托贷款期限一年。

二、贷款方基本情况

贷款方名称:现代联合投资

注册地:杭州市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章鹏飞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批发、零售:五金交电,仪器仪表,电脑及配件,电子通讯器材,纺织品,针织品;服务;市场经营管理等。

本次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委托贷款金款:最高额7100万元人民币

2、委托贷款用途:流动资金

3、实际委托贷款期限:2009年6月26 日-2010年 6月 25日

4、委托贷款利率:年利率12%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香溢担保在经营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将自有资金委托银行贷款给现代联合投资,能够提升该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现代联合投资以其拥有的浙江省家电市场房产建筑面积16967.65平方米作为第二顺位抵押。同时现代联合控股集团、章鹏飞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有利于控制本次委托贷款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六届临时董事会决议;

2、香溢担保与现代联合投资、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吴山支行签署的委托贷款合同。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九日